

柳州市第三十中学招生简章

一、柳州市第三十中学学区范围：

- 1、西江路与静兰路交界以东路段（含凤起新都、中辰阳光郡等）
 - 2、静兰路（含静兰小区、华展华园等）
 - 3、静兰村（含静兰新村）
 - 4、社湾村（含社湾新村）
- 预计招生班级：6 个班

二、招生时间

- 1、学区新生报名时间统一于 2020 年 7 月 11、12 日(星期六、星期日), 上午: 8:30—11:30、下午 3:00—5:00;
- 2、非学区新生报名时间统一于 2020 年 7 月 18、19 日(星期六、星期日), 上午: 8:30—11:30、下午 3:00—5:00。

三、学区生的认定

1. 学生及其法定监护人仅有一套独立产权房的, 按照该套房房产证地址确定学区学校。有多套独立产权房的, 可任选其中一套房产证地址确定学区学校。既有独立产权房, 又有共有产权房的, 按照独立产权房房产证地址确定学区学校。若有多套共有产权房的, 原则上按照学生及其法定监护人所占产权比例最大的那套房房产证地址确定学区学校。

2. 学生已在新购房居住, 因故房产证未办好的, 出示相关证明材料, 可按照新购房地地址确定学区学校。若除新购房外另有其他有房产证产权房的, 以产权房房产证地址确定学区学校。

3. 因市政公共基础建设被拆迁的人员, 有其他房产的, 其子女入学按照上述条款确定学区学校; 若拆迁户无其他房产但相关部门提供有安置房的, 其子女入学按照安置房地址确定学区学校; 未提供安置房的, 其子女入学按照拆迁后实际居住地址确定学区学校。市政府另有规定的, 按照市政府的有关拆迁规定确定学区学校。

4. 学生及其法定监护人无房产的, 按照连续居住三年及以上的合法稳定住所地址确定学区学校。达不到连续居住条件的, 则由辖区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安排。政府公租房、廉租房的直接承租人的子女入学, 按该承租地址确定学区。政府公租房、廉租房的直接承租人的子女入学, 按该承租地址确定学区。若间接租赁公租房、廉租房, 其子女入学由辖区教育行政部门统筹安排。

四、入学条件

1. 市区户籍学生入学：

凡我市市区户籍的适龄儿童, 不分性别、民族, 都应接受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 由法定监护人凭相关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到学区初中办理入学报名手续。

(1) 学生父母双方或一方在我学区内的房产证原件及复印件。无房产证只有购房合同的须提供购房合同、购房发票原件及复印件。

(2) 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户主、父亲、母亲、学生本人等页须复印。若父母双方户口不在同一户口本还需提供结婚证复印件。

(3) 父亲、母亲及学生本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非市区户籍新生入学：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

父母双方均在我市居住并持有我市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期一年以上居住证（提供 2019 年 9 月 1 日—2020 年 8 月 31 日期间的有效居住证），新旧证相加持续一年，居住证地址须在我校学区内。

(2) 合法稳定就业材料复印件：

合法稳定就业人员包括：行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录用的公务员和工作人员；依法办理工商营业执照的投资、经商人员；受本地用人单位聘用，与用人单位签订聘用（招用）劳动合同的人员。

报名时提供的材料包括：国家规定的劳动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 72 条规定：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纳税证明、营业执照或摊位租赁合同等材料中的任何一项。

(3) 实际居住证明及复印件：

有学区内房产的需提供房产证原件及复印件。无房产证只有购房合同的须提供购房合同、购房发票原件及复印件。

住所地址为他人房产的，需提供有效期一年及以上的正式租住手续，至少最后一年居住证与租房合同地址在同一地址，并提供本市社区或村委出具的相关证明以及所租房子的产权证明（房产证复印件及户主身份证复印件）。

(4) 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

户口簿（如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与适龄儿童不在同一户口本，则须提供双方户口簿）；户主、父亲、母亲、学生本人等页须复印。

温馨提醒：

1. 今年城中区将作为柳州市教育局网络招生试点城区，辖区义务教育段学校统一使用柳州市教育局网络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报名端口设在“龙城市民云”APP 上(具体操作方案另行通知)。

2. 新生报名材料中的有效户口簿或居住证，应是在学校报名截止日期之前合法持有，如实后面再补交的，应于开学前提供相关材料给学校并签订同意协调协议书，符合条件的学校将材料提交城中区教育局，由城中区教育局根据辖区学校学位情况统筹安排入学。

3. 因学生及其法定监护人个人原因未能按时报名的，由家长提供未能按时报名的说明材料递交学校审核，符合条件的学校将材料提交城中区教育局，由城中区教育局根据辖区学校学位情况统筹安排入学。

4. 7 月 28 日、8 月 3 日上午 9:00 在城中区河东管理大厦三楼第二会议室开展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接访活动。

三十中报名咨询电话：2556823

城中区教育局招生咨询电话：2094744

城中区教育局投诉电话：2021831

柳州市第三十中学
2020年7月3日